

【子計畫十】

花蓮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

國小組輔導員到校輔導服務暨專業增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二、花蓮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三、花蓮縣 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協助現場教師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（108 課綱）等教育政策推動方向及其內涵。
- 二、宣導並探討社會領域有效教學、差異化教學、素養導向教學及多元評量等。
- 三、輔導學校教師能掌握社會領域核心素養，促進其強化課程設計及開發教材之專業能力。
- 四、實踐共備、觀課、議課之內涵與精神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肆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伍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

陸、實施期程：114 年 5 月 23 日

柒、辦理地點：如下表

捌、參加對象：輔導員及各校社會領域老師，共計 30 人次。

玖、到校輔導服務暨專業增能時程（含地點及人員）：

- 一、輔導團員推廣與分享有效教學及素養評量相關示例，及教學現場教師回饋對話。
- 二、期間，輔導團員可不定期提供受訪學校專業支持與服務，如共備、專題研討等。
- 三、專業增能講師由輔導團成員擔任。

四、時程規劃如下表：

場次	研習時間與內容	預定講師	參加對象	實施方式
新城國小 114 年 5 月 23 日 (星期五)	09：30~09：50 報到 09：50~10：20 說課 10：30~11：10 公開授課與觀課 11：10~12：00 議課與專家回饋	張家鳳 輔導員	花蓮縣各國小 社會領域教師	觀課議課 案例深究 專業對話

	13:00-16:00 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 專業知能研習	黃桂蓉 校長 (內聘 3 小時)	花蓮縣各國小 社會領域教師	講述、討論與 實作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

備註：授課班級為團員任課班級者，授課時段不計入講師鐘點。

拾、經費概算：所需經費由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專款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與會者能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等教育政策推動方向及其內涵。
- 二、能強化與會者社會領域有效教學、差異化教學、素養導向實例之專業知能。
- 三、與會者能掌握社會領域素養導向教學內涵，進而具備教學設計之專業與實踐力。